

現代國民出殯奠禮流程-宗教型

- 發布機關：內政部
- 資料來源：平等自主 慎終追遠：現代國民喪禮

臺灣的宗教蓬勃發展，並各自發展出不同的告別儀式，以下僅擇佛教、一貫道、基督教及天主教之出殯奠禮流程說明。

一、佛教信徒繫念法會流程

佛教依各團體宗風制定了內容豐富、各自不同的喪禮儀軌。佛教教義引導信徒認為，死亡不只是一場喪事，也可以是一場莊嚴的佛事。信仰屬個人之事，因此喪禮儀式首當尊重亡者生前的信仰或遺願，而非依家屬某個人的意見去安排；至於家公奠禮則屬眾人參與之事，對於與會的親友、來賓也應當尊重其信仰，不應勉強其參與喪禮中的佛教儀式。

目前部分佛教團體受制於教義，仍有男女不平等的情形，宗教儀軌中皆以比丘為尊，信徒也有比丘較比丘尼更有修行的迷思，因此較崇尚比丘。佛教本來就講眾生平等，比丘、比丘尼應受同樣尊重的觀念理當落實在喪禮佛事中。表1佛教信徒繫念法會，恭請主持法師時，對於比丘或比丘尼應當抱持相同的恭敬心；迎請者也可不限定由長男擔任，可由家中排行在前且信仰佛教者負責持香案，其餘家屬依序按長幼或配偶關係兩位一排隨同排班。

表 1 佛教信徒繫念法會參考流程¹

1. 禮佛三拜：信仰佛教之家屬、親友和蓮友先向佛像禮佛三拜，非佛教信仰者起立默哀。
2. 引請蓮友出班：引導依分工執掌就位。
3. 由家中子女排行在前且信仰佛教者執香案，其餘家屬出班，分兩排面對面站好。
4. 迎請法師：執香案之喪主及家屬代表共同至法師休息室迎請法師入場，家屬代表至誠頂禮法師三拜，遺族長跪供養法師，再起立，引領法師進入會場。
5. 恭請法師誦經、超薦或開示：家屬於法師身後站立，共同參與。
6. 頂禮法師：至誠頂禮主法法師三拜。
7. 主法開示：主法法師向往生者開示佛法。
8. 恭送法師：眾人合掌念佛恭送法師離場。
9. 家奠禮：依序以家屬→族宗親→外家、姻親→義誼親致奠，家屬致奠時依子女排行安排主奠，若夫妻同時致奠，可並列主奠者席；另亡者為女性時，其外家優先於族宗親致奠。
10. 公奠禮：機關團體公司行號公奠。
11. 拈香：鄰居、友人等一般以個人身分行拈香禮。
12. 法師說法：出殯發引前由法師再度向往生者開示說法。
13. 啓靈：依序為供香→西方三聖佛像→佛幡→法師→燈→花→果→遺照→靈柩→牌位→遺族→親友。

¹本表參酌佛光山星雲和尚撰述《儀制》的告別奠禮儀程、佛教蓮花臨終關懷基金會《蓮花往生淨土手冊》繫念法會、法鼓山出版的《佛化奠祭手冊》及佛教慈濟功德會制定的追思感恩會等綜整而成。

二、一貫道道親家公奠禮流程

一貫道對於臨終、入殮、做七、遷棺、家公奠禮、火化、進塔各類的儀式流程及禱告辭內容都有其專屬之儀軌，綜整如表 2。

表 2 一貫道道親家公奠禮參考流程²

1. 遷棺：遷棺到會場。
2. 遺族拜奠：依子女排行安排主奠，若夫妻同時致奠，可並列主奠者席。
3. 族親拜奠：亡者為已婚女性時，外家先拜。
4. 親戚拜奠。
5. 家屬代表恭讀哀章。
6. 與會大眾自由參加獻唱思親人（天倫夢）。
7. 道場追思：獻供禮、恭誦彌勒救苦真經、證道及唱證道歌（依實際需要）。
8. 生平介紹。
9. 遺族代表致謝詞。
10. 治喪委員會公奠（依實際需要）。
11. 各機關團體公奠。
12. 道場公奠：與會大眾自由參與，唱送別歌。
13. 自由拈香。
14. 瞻仰遺容。
15. 大殮蓋棺。
16. 封釘禮：延請與亡者有血緣關係之同輩（不論性別）封釘，並祈祐子嗣昌盛。
17. 出殯發引。

²取自一貫道寶光玉山所屬司禮處編定之《臨終後事禮程》，並參酌發一崇德編撰之奠禮程序。

三、基督教教友安息禮拜流程

基督教教友安息禮拜，表3在不違背《聖經》的訓示下兼顧我國傳統的喪禮儀式以表達孝思，擺脫社會大眾對其為「外來宗教」的批評。基督教派原則上不為亡者設立神主牌位，更不可向遺像及神主牌位敬禮。基於尊重亡者自主、尊重家屬的原則下，應先考量亡者生前的宗教信仰；如果亡者生前無特定信仰，想要採用此儀式的配偶或子女應經過家庭民主協商程序，避免造成紛爭。此外，家屬代表致謝詞，也不一定只限男性擔綱，應由與亡者最親密、最信任的子女代表擔任，以貼近亡者心靈，安撫生者悲傷。

表 3 基督教教友安息禮拜參考流程³

1. 宣召：	司禮
2. 唱詩：	耶穌恩友（琳 289）	會眾
3. 禱告：	教士
4. 讀經：	○○○書○章○○○○節	弟兄或姊妹
5. 獻詩.....	上天惟有十架路（救 186）	召會
6. 證道：	死後去哪裡	牧師
7. 獻詩：	○○○○○	○○○○○
8. 追思：	靜默追思	會眾
9. 獻詩：	○○○○○	○○○○○
10. 啓應文：	儆醒預備	會眾
11. 家屬致謝： 家屬代表（協議推派）	
12. 唱詩：	同聚在美地（琳 144）	會眾
13. 祝禱：	○○○○○

³參考基督教之全球客家福音協會編著《基督徒喪禮手冊》。

四、天主教教友殯葬彌撒流程

依據天主教的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之《殯葬禮儀》，天主教教友採殯葬彌撒方式告別人生，如表4。

表 4 天主教教友殯葬彌撒參考流程

1. 殯葬彌撒之前：
 - (1) 入殮禮。
 - (2) 守靈禮。
 - (3) 迎靈禮。
2. 殯葬彌撒：
 - (1) 進堂式：進堂詠、致候詞、懺悔詞、求主垂憐經、集禱經。
 - (2) 聖道禮儀：包含讀經、答唱詠、福音前歡呼詞、福音、信友禱詞。
 - (3) 聖祭禮儀：準備祭品、獻讀經、頌謝詞、感恩禮。
 - (4) 領聖體禮：天主經、平安禮、羔羊讚、領聖體、領主詠、領聖體後經、祝福禮。
3. 告別禮（辭靈禮）：
 - (1) 邀請祈禱。
 - (2) 詞或告別曲。
 - (3) 灑聖水。
 - (4) 獻香。
 - (5) 為亡者祈禱文。
4. 家奠儀式：可隨禮俗，依子女排行及親疏關係安排遺族及親戚等，尊重個人宗教信仰，上香或灑聖水（三次）、獻奠品（獻花、獻果、獻酒）、讀奠文（不用奠文者略）、全體家族向遺像及靈位行禮（三次鞠躬或跪拜）。
5. 公奠儀式：上香（或灑聖水）、獻奠品（獻花、獻果、獻酒）、讀奠文（不用奠文者略）、向遺像（或遺體或靈位）行三鞠躬禮。
6. 啓靈禮。
7. 發引。

以上列舉出的宗教出殯奠禮，在實際執行時，仍會因各宗教之不同宗派團體所遵循的核心宗旨與環境而有差異。總結而言，出殯奠禮應尊重亡者的自主意願，依其所信仰的宗教儀軌辦理，同時應打破男尊女卑的藩籬，提供男女老少眷屬可共同參與的告別奠禮；此外，對於主持儀式的宗教人員，也應給予相同的禮遇，不應有性別差別待遇；對於參與來賓亦應尊重其宗教信仰，不強迫來賓執行非其信仰的宗教儀式。